

金江镇人民政府关于金江镇 2021 年度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报告

按照《香格里拉市司法局关于开展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督有关数据汇总分析工作的通知》（香司发〔2021〕89号）要求，现将金江镇 2021 年度行政执法、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及数据汇总如下：

一、基本情况

1.执法部门：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和村镇规划服务中心、社会事务办、安监办、环综办、食安办。

2.行政执法人员：17 名

二、行政执法情况

2021 年金江镇行政执法部门共办理行政许可案件 0 件、行政处罚案件 0 件、行政强制案件 0 件，行政检查 1 次、行政征收 0 件、行政征用案件 0 件、行政裁决案件 0 件。

三、2021 年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2021 年度的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督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是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度落实还不到位，在法律、法规、规章的普及方面，形式还不够多样化，内容还不够丰富，效果不够明显。二是在行政执法监督方面有待进一步加强，督促指导的形式、内容不够丰富。

四、下步工作打算

一是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严格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不断提升

行政执法人员业务素质。强化对执法人员法律法规等知识的培训，提高执法水平,努力打造一支作风优良、素质过硬的执法铁军。完善法制队伍建设,加强法制机构人员配备,积极引进法律人才，充实法制机构人员力量。**二是**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监督。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积极探索新的行政执法监督办法，重点规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检查等执法行为,完善和落实行政执法投诉举报制度，加强对不作为、慢作为、滥作为的监督。规范和完善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的法制审核清单，严格执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金江镇人民政府

2021 年 12 月 25 日